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0)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占魁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敖宏先生、劉祥民先生及蔣英剛先生，非執行董事余德輝先生、劉才明先生及王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麗潔女士、胡式海先生及李大壯先生。

* 僅供識別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2016年5月30日，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本次會議應出席董事9人，實際出席董事9人，有效表決人數9人。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下述議案：

一. 審議批准了關於公司擬對外轉讓部分環保資產的議案

會議批准公司在北京產權交易所掛牌轉讓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蘭州分公司、包頭鋁業有限公司、山東華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中鋁寧夏能源集團有限公司馬蓮台電廠及六盤山電廠五家企業燃煤發電機組的脫硫脫硝、除塵等環保資產，轉讓價格不低於該等資產經評估後的價值人民幣17.59億元。

會議批准授權公司董事長或董事長授權的其他人士具體辦理與上述資產轉讓事項相關的一切事宜及簽署一切相關文件。

議案表決情況：有權表決票數9票，同意9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二. 審議批准了關於公司擬採用黃金租賃方式開展流動資金融資的議案

會議批准公司在2016年度融資計劃內，以黃金租賃方式通過銀行辦理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的短期融資業務，用於補充公司流動資金。融資期限不超過一年(有效期自公司與銀行簽訂黃金租賃業務的起始日為準)，融資成本不超過當期一年期貸款基準利率。

會議批准授權公司董事長或董事長授權的其他人士在上述融資額度內負責組織實施上述融資活動及簽署一切相關文件。

議案表決情況：有權表決票數9票，同意9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特此公告。

備查文件：

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決議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6年5月30日